

东政办发〔2023〕4号

**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东阿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
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东阿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阿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 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鲁发〔2022〕19号）、《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鲁政办字〔2023〕5号）、《聊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聊发〔2023〕2号）、《聊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聊政办字〔2023〕3号），推动《东阿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重点任务攻坚克难，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以下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1.推动创新平台建设。以省重点实验室重组为契机，按照优化提升一批、整合重组一批、谋划新建一批要求，围绕我县主要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围绕阿胶及阿胶+、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型建材等优势产业，依托东阿阿胶、东阿钢球、昂德生物等优势企业，创建一批省市级重大创新平台。力争新增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4 家以上。（牵

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改革局）

2.加快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备案进度。依托海韵能源科技、合丰科技、捷承制药等优势企业，备案一批市级新型研发机构，为备案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做好培育，进一步完善我县科技创新体系。力争申报市级以上新型研发机构1家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3.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瞄准产业链迈向中高端过程中的关键技术短板和技术缺失，鼓励龙头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竞争省市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重点抓好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等重点领域，申报一批有行业优势的省市级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争取申报市级以上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项。开展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帮扶行动，专利授权量增长18%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管局）

4.壮大科技型企业群体。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不断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队伍。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通过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开展精准辅导、落实优惠政策等举措，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家以上。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60家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5.优化创新创业生态。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持续搭建企业和高校院所产学研对接平台，鼓励建设市级以上研发平台给予奖励。积极参与“落实黄河战略，赋能制造业强市”“科技合作名校直通车”系列产学研合作活动，加强与知名高校院所科技合

作，实施一批产学研合作引导资金项目，争取完成 3 项以上产学研合作引导资金项目。（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财政局）

6.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发挥平台作用，持续深化与大学、研究院的合作交流，联合建设产业中试、成果转化基地，实现科研成果在东阿转化。（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7.优化创新人才环境。坚持人才、项目、平台一体化配置，围绕科技创新需求和创新平台创建等布局建立科技创新人才梯队，争取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外专双百计划等省级以上国内外人才项目。加大柔性引才力度，鼓励企业建设多种类型的“人才飞地”。推行“人才新政 35 条”，注重团队引才、柔性引才，完善人才服务联动机制，全面落实各项激励政策。积极参加院士专家聊城行、高校人才直通车等活动，引进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2 人、海外人才 8 人、高校毕业生 1200 人。大力培育“水城工匠”，全年新增技能人才 200 人以上，其中新增高技能人才 80 人以上。实施青年人才集聚行动，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努力实现青年与城市的双向奔赴、共同成长。（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纵深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8.实施产业链提升行动。深入推进链长制，推动落实问链巡链诊链制度。突出抓好 16 个左右强链延链补链新建、技改重点项目。抓好融链固链，举办 3 场以上县级融链固链对接交流活

动，推动 17 家“专精特新”企业与链主企业对接合作，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积极推进助企远航行动，依靠助企专员全力帮扶 26 个远航企业。（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9.持续推进技改升级。贯彻落实聊城市《企业技术改造升级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实施投资 500 万元以上技术改造项目 20 个左右。（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0.加强“两高”行业管控。用好省“两高”项目电子监管平台，将全县“两高”项目纳入监管平台。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加强对全县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管理，建立用能台账，全力推进节能降耗。（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

11.提升发展现代服务业。配合实施服务业“三百”工程，筛选提报服务业重大项目及重点企业。力争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试点）1 个。推动传统商贸批发市场改造升级，建设多功能一体、多业态融合的商贸集聚核心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交通运输局）

12.培育发展大数据产业。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持续强化企业数据管理意识，加快提升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推进企业申报 DCMM 试点企业并积极开展评估认证，推动各行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升级，开展数字经济项目推介。（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3.深化数字赋能应用。落实好市里出台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力争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1 家。推进“工赋聊城”行动，组织更多的企业申报省市两级的“晨星工厂”。促进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5%以上，占 GDP 比重达到 2%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4.梯度培育优质企业。着眼构建“金字塔”型企业结构，力争新增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8 家左右，制造业单项冠军 2 家。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新增省级质量品牌企业 1 家以上。精准对接资本市场，支持更多优质企业挂牌上市。（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管局、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15.强化金融助企服务。实施产业链金融综合服务，围绕产业链供应链核心企业及上下游中小企业，开展多样化银企对接，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贷款政策，强化对在链企业的金融要素保障和金融综合服务质效。（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人民银行东阿县支行）

三、坚定不移扩大内需

16.持续激发城乡消费活力。围绕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品，开展系列促销活动，激发消费潜力。狠抓接触性消费，推动批零住餐等行业恢复向好，加强传统商圈（街区）提升改造，逐步向建设智慧商圈迈进，积极申报市级特色商业街评选。以社区为中心，逐步完善社区商贸业态功能，发展便利连锁，推进“15 分钟社区便民生活圈”建设。发挥东阿阿胶城山东省首批老字号集聚区促消费平台作用，结合传统消费旺季、重点节假日和重

点展会，组织入驻老字号企业开展弘扬传统文化、引领品质消费相关活动，擦亮老字号金字招牌。实施网络零售倍增行动，加快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社区电商和直播经济。着力培育电商龙头企业，支持电商新开设店铺发展。实施农村电商突破工程，探索创新农村电商产教融合培训模式，构建农村电商人才孵化体系。（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17.抓好重点项目推进。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在全县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引领示范和支撑带动作用。动态储备在库项目 90 个以上，在建省市县重点项目 70 个以上，年度竣工投产项目 30 个以上。强化经济开发区“主战场”作用，谋划储备一批总投资 10 亿元、20 亿元、50 亿元以上的大项目和利用外资项目。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强化土地、资金、能耗、环境容量、用水等资源要素保障。（牵头部门：县发展改革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行政审批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18.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聊泰铁路黄河公铁桥及公路接线工程建设。济南至东阿高速项目争取年内开工建设，加快推进东阿至阳谷高速建设，配合谋划推进东阿至聊城高速项目。（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配合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19.聚力攻坚能源项目。坚持市级统筹布局，有序推进分布式光伏开发、生物质热电联产等项目，新能源装机容量达到 30 万千瓦。拟建设 10 千伏线路 9.84 千米，新建、改造配变 98 台，

容量 2.704 万千伏安。配合市发改委积极有序推进山东管网西干线东阿城段、齐河-广平长输天然气管道项目。（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20.加强水利工程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工作。实施水库、水闸等工程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21.加强灌区建设。完善计量监测设施与信息化建设，提升灌区供水保障能力和供用水管理能力。继续推动实施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22.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县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全县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 平方公里，建设省级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 1 条。全县水土保持率达到 91.82%。（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参与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

23.完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加力推进 5G 基站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快 5G 和千兆光网建设，全力完成市里安排的 5G 基站建设任务数。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建设或运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24.加快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完成《东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合理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部署完成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报批。全面做好耕地保护，推进耕地不合理流出问题整改，积极推进占补平衡工

作，进一步健全完善田长制管理机制，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

25.扎实开展绿色低碳转型行动。用好覆盖重点领域的能耗统计监测体系，落实好国家鼓励可再生能源消费政策。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引导重点排放单位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

26.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聚焦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用好协商减排，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启动、响应、解除机制。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治理，力促 PM2.5、PM10、优良天数“两降一升”。实施 VOCs 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建立全过程控制体系。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治理，建立常态化油品监督检查机制。持续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快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做好农业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牵头单位：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农业农村局）

27.强化生态建设和修复。持续开展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村庄绿化等。实施黄河生态廊道建设工程，组织开展低质低效林，调整树种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和林地生产力。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完成森林抚育 2.5 万亩。持续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中心）

28.加快推进自然生态地质调查评价工作。有序推进 14 条县

级河流的确权登记工作。推动地质勘查绿色转型，开展生态地质调查评价工作。（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9.打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持续推进节水型工业、单位（小区）等节水载体建设。全县年度用水总量控制在 1.87 亿立方米以内。2023 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50%。（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30.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大力推广装配式建造，新建民用建筑强制性全面应用预制楼梯、叠合楼板等水平预制构件，鼓励应用竖向预制构件（装配率不低于 50%），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比不低于 35%。（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31.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持续开展工业绿色诊断服务，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开展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监察，组织节能诊断服务。在重点领域实施“能效”“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改革局）

32.强化工业资源综合利用。持续提升全县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指导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张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进行规范准入。（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单位：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

33.推进城市排水“两清零、一提标”。巩固整县制雨污合流管网清零成果和城区黑臭水体整治成效，对新排查出的问题即知即改。实施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4.提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一体化水平。重点打造铜

城、新城两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完善分类运输体系建设，城区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全县镇（街）驻地开展垃圾分类设施投放，每个镇（街）打造一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加大农村垃圾桶更换力度，对镇（街）垃圾中转站进行升级改造，同时加大对农村生活垃圾清运设备的投入，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积极探索新城、刘集镇农村厨余垃圾处置模式。（牵头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五、深化区域协调发展

35.推动区域融合发展。积极融入济南都市圈，在交通互联、产业共融等领域强化合作共赢。主动融入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聚焦“同城化、便利化”目标，强化与省会经济圈城市融合对接，全力推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文化旅游、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合作事项落地落实。（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6.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改造20个老旧小区1890户，积极推进外墙保温（节能改造）、适老化改造、停车位（有空闲场地）等提升类内容。加快城区道路停车位的规划布局和标线施划，加快推进人民街道路拓宽改造。（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参与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7.大力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以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为目标，以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移动通信等前

沿技术为支撑，在数字化城管平台基础升级改造，整合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相关信息系统，汇聚共享数据资源，加快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做到城市管理智慧化，实现对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状况的实时监测。配合完善市级“水利态势一张图”建设，提升水利工程智慧化管理和决策水平。（牵头单位：县大数据信息平台维护中心、县水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8.深度融入黄河国家重大战略。制定 2023 年度工作要点，有序推进省级黄河重点项目。扎实做好洛神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增强水质净化能力，提高生态、水质监测水平，改善水体水质，维护湿地功能。全方位落实“四水四定”原则，确保引黄用水总量控制在下达的年度计划指标之内。实施东阿县赵牛河引调水工程，全面提升全县中小河流防洪减灾能力。加强与沿黄地区合作，聚焦产业协作、民生改善、文化教育等社会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开展合作交流。聚焦东阿文化旅游特色，进一步推动与平阴等沿黄地区文化旅游合作。（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东阿黄河河务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市场监管局）

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39.编制实施乡村振兴发展规划。编制实施《东阿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明确实施的重大项目、工程及行动计划，深入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40.实施粮食安全保障工程。落实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等惠农政策，开展多种形式社会化服务。保障粮食面积稳定在 105 万亩以上，力争粮食产量突破 10 亿斤。（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1.实施农业全产业链提升工程。聚焦阿胶产业、畜禽加工、粮油加工等优势特色产业，推动加工向深向精向高端发展，全力发展预制菜产业。（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2.实施种业振兴工程。继续开展农作物种质资源的普查和收集，深挖本地农作物种质资源。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加强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3.实施高标准农田提升工程。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扩大改造提升面积，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提升地力水平，创新管护模式，夯实粮食产能。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1.5 万亩左右，粮食产能提高 150 万斤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4.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工程。开展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推广“陆基圆筒”水产养殖模式，在北大洼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示范养殖基地，在绣青合作社实施完成黄河鲤鱼良种扶优项目。争取财政资金推动渔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发展乡村坑塘渔业，实施相对集中池塘和宜渔坑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项目以及淡水资源保护行动。落实推进大水面渔业生态发展工作。（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5.实施畜产品稳产保供工程。细化生猪产能调控任务目标，

推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全县能繁母猪保持在 2 万头以上。加快畜禽规模化养殖和标准化生产，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创建。落实畜牧生产项目，扩大畜禽产品生产规模，确保肉蛋奶产量持续稳定。（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6.实施健康肉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全力推动畜禽屠宰企业向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冷链化方向发展，实施屠宰企业分级管理，到 2023 年底，争取全县畜禽屠宰厂 3 家纳入国家畜禽屠宰管理平台，努力推进畜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7.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实施畜牧兽医技术推广项目，以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作为主推技术内容，选聘技术指导员和示范户进行推广，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和考察观摩。（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8.推动农业优质发展。加强优质农产品供给，继续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体系建设，实施生产、流通、市场销售全过程监管，建立健全农产品全程追溯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积极与市监管平台对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发展“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品牌强农计划，新增重点品牌标识 8 个以上，提升“聊·胜一筹！”核心竞争力，打响“聊城新三宝”（阿胶）品牌。加快推动农业企业“走出去”，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国际贸易博览会。（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

49.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进村庄规划应编尽编，深化整镇

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示范片区 1 个，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4 个。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新、改建农村公路 30 公里。（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县水利局）

50.促进农村农民全面进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发展乡村富民产业，加快衔接乡村振兴推进区建设，争创 1 个市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继续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培育高素质农民 200 人左右。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稳妥推进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扩面增量。（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民银行东阿县支行）

七、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51.全力推进服务型数字政府建设。制定《东阿县实施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实施清单（2023 版）》。建立政府主导下的多部门协作机制，着力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整体效能，推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领域方式向深度广度拓展，切实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市场监管领域中的重要作用，持续为优化营商环境创造良好条件。（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大数据信息平台维护中心、县行政审批局、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

52.推动国有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意见>的实施意见》落实落

地。深入推进县属企业整合，优化产业结构，壮大平台公司规模，不断加大高端制造、绿色能源、医养健康等领域投资力度。强化与市级国企合作交流，全面梳理县级土地、房产、管网以及涉农、涉水等国有资源、资产，对符合条件的通过合法程序充实到县属企业。全面增强国资企业竞争力，加快提升规模和效益，推动县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

53.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支持民营经济提质增量，鼓励“个转企”“企升规”“规上市”。力争10家企业升归纳统。提升民营经济创新能级，强化民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和专利赋能。加大民营企业要素保障，推进现有闲置要素再利用，降低企业用地成本、生产经营成本。提升服务企业能力，大力培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中小企业专家志愿帮扶活动。（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管局、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县行政审批局）

54.培育优秀企业家。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评选优秀企业家，多层次、多角度宣传优秀企业家事迹。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选送一批企业家进修学习。（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55.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工作规范，组织开展县级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强化检查结果应用，着力破除所有制歧视、地方保护等不合理限制和妨碍统一市场的政策措施。（牵

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改革局）

56.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财政调控能力，将财政资源更多投向住房、医疗、教育、养老等补短板领域。明确县乡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理顺县、乡财政分配关系，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57.推进出口提质增效。依托钢球、板材、阿胶等优势出口产业，针对企业开拓市场意向强烈的国家地区组织开展经贸洽谈活动，侧重 RCEP 成员国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组织参加山东省境外百展及其它国内外重点展会 10 场以上，搭平台助企出境抢订单、拓市场。（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58.提升跨境电商发展质效。依托阿胶、小型家电、汽车配件配饰等传统行业优势，拓展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空间，保障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组织参加黄河流域跨境电商博览会、山东跨境电商生态大会、中国（山东）跨境电商交易博览会等重点展会，持续扩大跨境电商交易额。（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东阿县支行）

59.创新精准招商方法。聚焦东阿县重点产业，加强招商项目线索统筹，面向经济发达、重点招商区域，瞄准世界 500 强、央企、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商会或行业协会，列出产业链招商目标清单，逐个开展分析研究，追踪产业发展、转移及企业投资动态，实施精准式靶向招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及时更新充实对接目标。探索开展社会化招商，通过委托招商，

拓宽招商引资渠道，梳理全县可供外商投资合作的项目及可利用的闲置厂房、办公楼宇、土地等要素资源，做好活动招商推介，定期创新举办产业集中签约活动。利用好异地行业协会以及在阿企业家等人脉资源，积极开展以商招商、乡情招商。（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财政局）

60.优化提升外资企业服务。落实市外商投资全流程服务体系，强化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全流程服务，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化水平。充分发挥山东省稳外贸外资服务平台作用，加强对现有外资企业跟踪服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用地、能耗、环保等方面的困难问题，推动企业增资扩股。（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阿县分局）

61.提升开发区承载功能。加快推进“一区多园”扩区调区工作，加强开发区项目承载力。推进“腾笼换鸟”“凤凰涅槃”等土地挖潜工作。开展开发区新一轮循环化改造。借助山东省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平台优势，不断提升企业发展质量，为开发区实施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牵头单位：东阿经济开发区、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2.加强与重点国别地区经贸合作。结合我县外贸产业发展方向、国际市场占比情况，组织企业积极参加省市系列 RCEP 政策宣讲，引导企业利用好关税减让、原产地规则等优惠政策，

提升企业 RCEP 市场布局意识。综合运用汇率避险、出口信用保险、贸易摩擦预警等政策性工具有效优化外贸环境，面向日韩、东盟等市场，重点推动阿胶、钢球、建材等产品出口。（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贸促会）

八、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63.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深化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高创建水平。强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新一轮文明创建活动。实施文明风尚行动，深化移风易俗，大力推进乡村文化振兴。（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4.持续深化文明培育。广泛开展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宣传宣讲，用好大众化读本，推进新礼仪建设，培育一批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示范点。实施全环境立德树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统筹推进美德东阿和信用东阿建设，推广一批典型工作经验。深化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人物、东阿好人等典型选树宣传，评选表彰第九届全县道德模范。（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5.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强化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五有”标准建设，按照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评估体系，持续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推进为老、为小、为困难群体、为需要心理疏导和情感慰藉群体、为社会公共需要“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化，打造务实管用

的志愿服务项目。用好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平台。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6.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大力发展研学旅游、康养旅游、生态休闲、微度假等多元旅游模式，在寓教于乐、深度体验中弘扬中医药文化、非遗文化，实现旅游带动。加快推进鲁商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乡土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等在建项目实施，积极推动艾山黄河民俗文化体验中心项目开工建设。（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67.打造文艺高峰。鼓励文艺精品创作，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挖掘黄河文化、阿胶文化、曹植文化、杂技文化等传统文化，打造推出更多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讴歌时代的文艺精品。（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68.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紧紧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传承弘扬传统文化”等主题，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系列文化惠民活动。深入实施“一年一村一场戏”戏曲进乡村惠民演出工程。积极开展乡村阅读活动，通过亲子阅读、读书会等不同形式，开展乡村阅读进社区、进乡村，开展乡村阅读活动 800 场以上，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高群众满意度。开展“送电影下乡”工作。根据群众需求，有针对性的开展电影放映 6000 场。开展“我们的村晚”东阿县 2024 年乡村春晚海选活动，挖掘基层文艺人才，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

游局)

69.深化传统文化研究。加强黄河文化研究阐发，打造具有东阿特色的黄河文化发展高地。深入挖掘我县阿胶、黄河等特色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文旅康养产业。持续办好阿胶滋补节、艾山牡丹观光节、位山露营节等节庆活动，创新举措推动节庆活动与文艺创作、非遗展演等有机融合，活跃旅游市场，放大节会品牌效应，以节促销，以节促旅。（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70.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坚持移动优先，坚持一体发展，坚持科学布局，优化调整媒体种类布局结构，逐步解决功能重复、内容同质、力量分散问题，推动媒体集约化、差异化、高效率发展。借助新闻发布厅平台，策划举办“九大突破”“七提七新”等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展现各级各部门取得的成绩和下一步打算。（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71.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文旅产业转型升级，着眼打造“阿胶养生·黄河怡情”特色文旅品牌，统筹全县文化旅游资源，优化旅游线路，打造黄河文化旅游带。积极组织文旅企业参与省市两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工作。加快推动鲁商文化旅游综合体、艾山民俗体验中心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品质提升。培育乡村旅游、生态旅游、康养旅游、工业旅游、研学旅游等，丰富旅游业态供给。（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72.优化文旅产品供给。实施“山东手造·东阿有礼”提升工

程，围绕东阿阿胶等特色产品资源，开发系列文创产品。鼓励餐饮企业推出特色美食，充分抓住节庆黄金消费档期，开展餐饮促消费活动。积极探索发展夜间文旅经济，继续深挖阿胶中医药滋补养生文化，做优“阿胶+”康养文旅产业。把康养产业打造和夜间经济发展融合起来，利用东阿阿胶城、洛神湖、北关村等夜游资源，繁荣夜间经济体验活动，积极开展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和省级文旅康养强县创建工作。（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九、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73.制定共同富裕实施意见。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制定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为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基本遵循和具体指导。（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74.保障促进就业。落实上级关于居民收入、中等收入群体十年“双倍增”行动。开展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护航行动”，规范企业用工行为，集中解决劳动者权益保障突出问题。年内城镇新增就业 1800 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

75.开展“幼有优育”突破行动。深入推进学前教育改革，落实镇村一体化管理模式，提升农村学前教育保教质量。加大对农村幼儿园的改造提升力度，优化农村幼儿园布局，进一步向城镇聚集。（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76.夯实教育发展基础。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2 所，规划新增学位 540 个。新建、改扩建中小学 1 所，规划新增学位 3600

个。精心部署 2023 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规划开工项目 43 个，投资 78 万元。完成职业教育实习设备更新。（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77.推进体育场地设施便民化。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公众开放政策，创造条件推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公众开放，2023 年底前，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开放比例达到 80%以上。盘活城市空闲土地，充分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场地设施。（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78.完善生育保障。落实国家优化人口发展战略，探索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着力降低居民生育、养育成本。推动至少创建 1 家市级示范托育机构，2-3 家县级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启动建设 1 所县级公立托育服务中心。新增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 210 个。（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民政局）

79.推动低保护围增效。做好城乡低保家庭经济状况动态管理工作，进一步督导各镇（街）做好低保、特困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进一步细化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的相关政策，持续做好“应保尽保”工作。按照市级对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要求，提高我县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医保局）

80.完善基本养老服务。优先引导发展护理型床位，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0%以上。持续推进护理型养老机构建

设。新增刘集医养院和山东民康养老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工程两处护理型养老机构，新增护理型床位 100 张以上，不断提高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着力提升对失能失智老年人的照护能力，有效提高养老机构的养老服务水平。大力发展居家社区养老，城乡社区日间照料服务全覆盖，新建幸福食堂 5 处以上，解决老年人“一餐热饭”问题,切实让老年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81.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做好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做到“愿进全进”。以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为重点，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82.提升县级医院服务能力。实施新一轮医疗服务能力“攀登计划”，强化硬件提升、人员配备、专科建设和城乡医院对口支援，持续提升县级医院服务能力。进一步完善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癌症等六大中心建设，全面提升急危重症救治能力。（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3.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全面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为抓手，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优化医疗资源布局，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加快实现常见病、多发病在县级医院解决、小病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解决的工作目标，力促卫生健康事业健康持续发展。（牵头单位：县卫生健

康局、县医保局、县财政局)

84.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积极推进县域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加快“三高共管、六病同防”医防融合慢性病管理试点县建设。（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5.加快卫生健康领域信息化建设。持续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加强医疗健康数据分析开发运用，不断增加数据应用场景。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检验检查结果等信息共享使用。（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6.完善医疗保险和救助。健全职工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推动长期护理保险扩面。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640 元。医疗救助范围扩大至 9 类群体，救助标准提高至 3 万元。（牵头单位：县医保局、县财政局）

十、坚决守好安全发展底线

87.落实疫情防控各项优化措施。按照“乙类乙管”要求，进一步提升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疫情监测，优化分级诊疗机制，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扩大加强免疫接种范围，筑牢免疫安全屏障。（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8.着力抓实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八抓 20 项”创新举措，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增强防汛抗旱、应急救援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总监、专项督导、驻点监督等制度落实，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统筹做好防灾

减灾、防汛抗旱、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牵头单位：县应急局）

89.着力稳金融防风险。综合运用好金安工程，加强对重点领域动态监测，准确研判金融风险形势，夯实风险早期防处机制。多措并举化解处置企业债务风险，全面降低地方法人银行风险水平，加快金融风险存量处置。强力推进防范处置非法集资等专项行动，优化金融生态环境。（牵头单位：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县财政局）

90.保障粮食能源安全。购进粮食 15 万吨以上，粮食购销总量 30 万吨以上。加强地方储备管理，确保全县粮食储备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科学编制有序用电方案，优先保障居民生活等涉及公共利益、国家安全和国家明确重点保障的用户电力供应。配合市发改委积极有序推进山东管网西干线东阿城段、齐河-广平长输天然气管道项目，补齐天然气输送能力短板。（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91.确保食品药品安全。以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疫苗安全等为重点，坚决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药领域违法违规惩处力度。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创建活动，加强食品全链追溯、全程监管，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实施食药安全智慧监管工程，强化省市级食药安全智慧监管平台应用。（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十一、切实抓好组织实施

92.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担任

组长的县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各级党委、政府全面加强对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构建统分结合、权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协调推进体系。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完善政策，加强指导。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发挥主体作用，创新机制，细化举措，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93.完善工作机制。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实效化的要求，建立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台账，定期调度推进，确保重大政策落细、重点任务落实、重大项目落地。建立问题发现、协调、解决、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94.强化督导检查。构建监测、评估、督查、考核闭环工作链条，建立建设统计评价体系、目标指标体系，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监督检查，用好用活督查考核结果，充分发挥好激励约束作用，对推动力度大、成效明显的地方和部门，在资金、用地、能耗等方面予以支持；对工作推进不力的，依法依规追责问责。

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4 日印发
